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G SEMICONDUCTOR LIMITED

宏光半導體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08)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宏光半導體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三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珠海市南屏科技工業園屏工二路8號二樓北側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作出修訂)以下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根據特別授權發行新股份

「動議：

- (a) 謹此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與認購人就按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3.00港元配發及發行本公司60,000,000股新普通股(「認購股份」)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九日的股份認購協議(「股份認購協議」)(其註有「A」字樣的副本已提呈股東特別大會，並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以及其項下擬進行之所有交易；
- (b) 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委員會(「上市委員會」)批准將予配發及發行的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本公司董事(「董事」)謹此獲授予特別授權，以根據股份認購協議的條款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惟此特別授權須附加於且不得損害或撤銷於本決議案通過前本公司股東已授予或可能不時授予董事的任何一般或特別授權；及

- (c) 謹此授權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代表本公司簽立其全權酌情認為對實施股份認購協議、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根據有關特別授權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及／或使之生效而言屬必要、合宜、適當或權宜的所有有關文件及作出所有有關行動及事宜。」

2. 根據特別授權發行非上市認股權證

「動議：

- (a) 謹此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與認購人就配發及發行最多60,000,000份非上市認股權證(「認股權證」，該等認股權證賦予權利初步認購最多60,000,000股本公司新普通股(可予調整)(「認股權證股份」)，行使價為每股認股權證股份3.68港元)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九日的認股權證認購協議(「認股權證認購協議」)(其註有「B」字樣的副本已提呈股東特別大會，並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以及其項下擬進行之所有交易；
- (b) 待上市委員會批准將予配發及發行的認股權證股份上市及買賣後，董事謹此獲授予特別授權，以根據認股權證認購協議的條款配發及發行認股權證股份，惟此特別授權須附加於且不得損害或撤銷於本決議案通過前本公司股東已授予或可能不時授予董事的任何一般或特別授權；及
- (c) 謹此授權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代表本公司簽立其全權酌情認為對實施認股權證認購協議、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根據有關特別授權配發及發行認股權證股份及／或使之生效而言屬必要、合宜、適當或權宜的所有有關文件及作出所有有關行動及事宜。」

承董事會命
宏光半導體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趙奕文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註冊辦事處：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
主要營業地點：
中華人民共和國
珠海市
南屏科技工業園
屏工二路8號
二樓
北側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倘彼為兩股或以上本公司股份的持有人)超過一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並於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但必須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以代表該股東。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而在該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視作撤回論。
2. 如屬任何股份之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位該等持有人均可就該等股份親自或委派受委代表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之持有人，惟如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之該等聯名持有人超過一位，則在上述出席持有人中只有在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排名首位之持有人方有權就有關股份投票。
3. 隨函附奉股東特別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須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方為有效。
4. 本公司將不會為確定股東出席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三日(星期二)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而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然而，為符合資格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最遲須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二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
5. 本公司股東或其受委代表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時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
6. 倘股東特別大會當日上午七時正後任何時間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大會將會延期。本公司將於本公司網站www.hg-semiconductor.com及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刊發公佈，以通知股東有關重新安排的會議日期、時間及地點。

股東特別大會預防措施

由於大量人群聚集，根據上市規則及組織章程細則舉辦股東特別大會可能產生新型冠狀病毒病（「二零一九冠狀病毒病」）傳播的風險。為降低二零一九冠狀病毒病傳播的風險及為股東特別大會出席人士之健康安全考慮，本公司提示股東及其受委代表如下：

不可出席

建議出現上呼吸道感染症狀或符合其他檢疫要求的股東不應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不遲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時間48小時前

為股東健康安全之考慮，本公司建議股東通過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為其代表於股東特別大會行使其投票權利，而非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股東可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出席並代彼等投票，方法為填妥本通函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並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

於股東特別大會會場內

- (a) 本公司將對與會者進行體溫檢查，體溫異常人士將不被允許進入會場。
- (b) 與會者須於股東特別大會全程保持個人良好衛生，會場將提供酒精搓手液或手部消毒液以供使用。
- (c) 與會者須於股東特別大會全程佩戴外科口罩，並與其他與會者之座位間留有距離，未佩戴口罩之人士或被拒絕進入股東特別大會會場。務請注意，股東特別大會會場概不提供口罩，與會者應自行帶備並佩戴口罩。
- (d) 將不會提供飲品、茶點及紀念品。
- (e) 在法例許可範圍內，本公司可全權酌情拒絕任何未遵守上述(a)至(d)項預防措施、具有上呼吸道感染症狀或符合任何檢疫要求之與會者進入股東特別大會會場。

由於二零一九冠狀病毒病狀況不斷更新，本公司可能須於短時間內通知更改股東特別大會安排。股東應查閱於聯交所或本公司網站發出有關股東特別大會安排的日後公佈及最新資訊。

於本通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趙奕文先生、呂向榮先生、梁健鵬先生及劉洋女士；非執行董事為王寧國博士及王潔川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偉誠教授、胡永權先生，銅紫荊星章、陳仲戟先生及李陽先生。